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龔平先生、潘東輝先生及張厚林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李玲女士及湯谷良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1-015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 复药 03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霖制药”）

- 本次担保情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宏汉霖”）拟为其全资子公司汉霖制药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融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按 2021 年 2 月 4 日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中间、欧元兑人民币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约 1,927,872 万元，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约 60.46%；其中：本集团实际为汉霖制药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5,000 万元。上述本集团担保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2月4日，复宏汉霖与建设银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由复宏汉霖为汉霖制药于2021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1日期间（以下简称“债务合同签订期间”）与建设银行所签订的融资合同项下债务（包括展期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融资债务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包括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单位、控股子公司/单位为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提供担保；注：控股子公司包括全资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含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300,000万元；同时，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及/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报经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调整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系在上述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汉霖制药成立于2014年6月，法定代表人为晏子厚先生。汉霖制药的经营范围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从事生物科技（转基因生物、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除外）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化学试剂（除医疗诊断试剂）、仪器仪表的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日，汉霖制药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4,000万元，复宏汉霖持有汉霖制药100%的股权。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汉霖制药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16,779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0,001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06,77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01,672万元）；2019年度，汉霖制药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412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3,004万元。

根据汉霖制药管理层报表（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汉霖制药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28,271 万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4,04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24,22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26,13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18,972 万元）；2020 年 1 至 9 月，汉霖制药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2,442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5,531 万元。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由复宏汉霖为汉霖制药于债务合同签订期间与建设银行所签订的融资合同项下债务（包括经展期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汉霖制药应向建设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该等债务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2、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保证期间为自债务合同签订期间内发生的每笔债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该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建设银行与汉霖制药就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则保证期限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约定的情形下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4、《保证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建设银行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5、《保证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本次担保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担保风险可控，故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2 月 4 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按 2021 年 2 月 4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1,927,872 万元，占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约 60.46%；其中：本集团实际为汉霖制药担保金额为人民币约 8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